

卷十七

書名 大學衍義補一百六十卷
 首一卷目二卷 正德元
 年刊本
 撰者 明 丘濬 撰
 卷 卷十七
 內容分類 子-儒家-議論經濟-明
 索書號 大木-總類-政論-諸子-45
 編號 C4491800

[彩色首頁1](#)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C44918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大木-總類-政論-諸子-45](#)

[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文本大學衍義補一百六十卷首一卷目二卷 正德元年刊本](#)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大學衍義補卷第一

治國平天下之要

正朝廷

總論朝廷之政

臣按宋儒真德秀大學衍義格物致知之要既有所謂審治體者矣而此治國平天下之要又有正朝廷而總論朝廷之政何也蓋前之所審者治平之體言其理也此之所論者治平之政言其事也一主於知主於行蓋必知於前而後能行於後後

鮮終不濟事。伏惟

仁聖體上天付託之重。廣上帝好生之仁。常存哀矜惻隱之心。弘布蠲貸賑卹之政。非獨以卹民患。蓋所以固邦本也。天下生靈不勝大幸。以上卹民之患。

大學衍義補卷第十六

大學衍義補卷第十七

治國平天下之要

固邦本

除民之害

禹貢濟河惟兗州。九河既道。

爾雅九河曰徒駭曰太史曰馬頰曰覆鬴曰胡蘇

曰簡曰潔曰鉤盤曰鬲津。吳程曰九河率在河間之滄州境

孔穎達曰河分為九道在兗州界平原以北是

呂祖謙曰禹不惜數百里地。疏為九河。以分其勢。

善治水者。不與水爭利也。

孟子曰當堯之時天下猶未平洪大水橫流不由其道散溢

行汎濫於天下堯獨憂之舉舜而敷治焉禹疏九河

澗亦疏通之意濟漯而注諸海決汝漢排淮泗而注之江

決非皆去其壅塞也然後中國可得而食也

孟子曰禹思天下有溺者由已溺之也

史記禹抑鴻鴻與水同水十三年過家不入門然河蓄與

同衍溢害中國也尤甚唯是為務故道河自積石在蘭

州歷龍門在蒲州地南到華陰東下砥柱今陝州三門山及孟津

在孟縣雒汭在鞏縣東至于大邳在今陽縣於是禹以為河所

從來者高水湍悍難以行平地數為敗迺釀分二渠

以引其河三河其一出貝丘西兩河之南折北載高

地過降水在信都地至于大陸在那州地播為九河同為

逆也河入于勃海九川既疏九澤既陂諸夏乂安功

施於三代

臣按先儒有言人君以養民為職凡為民害者

必除之夫民之所資以為養者土也而土必滋

於水然後物得以生苟水之多而至於蕩焉則

為害大矣非徒民不得以為衣食且不得以為

居室矣民無衣食居室則何以為生哉是以天

地間利於民者莫大乎水害於民者亦莫大於

水堯舜之世。用人以輔世。尤重於治水之職。絲
湮洪水則殛之。禹能平水土則用以總百揆。終
而禪之以位。聖人之意。蓋可見矣。中國四大水。
惟河之來為最遠。其為害亦最大。自漢以來。屢
為中國害。一時君臣所以治之者。亦各隨時因
勢。以為之䟽塞。無非除民之害而已。吁。民害弗
除。則民生弗遂。今日為中原民害之大者。莫甚
於河。有天下者。烏可不以治河為急務乎。

漢孝文帝時。河決酸棗。東潰金隄。興卒塞之。

孝武元光中。河決於瓠子。東南注鉅野。通於淮泗。天

子使汲黯。鄭當時發卒十萬塞之。輒復壞。

自河決瓠子後。二十餘歲。歲數不登。而梁楚尤甚。天

子既封禪。其明年乃發卒數萬人塞之。築宮其上。名

曰宣防。道河北行二渠。復禹舊迹。

初武帝既塞宣防。後河復北決於館陶。分為屯氏河。

東北入海。廣深與大河等。故因其自然。不隄塞也。至

永光五年。河決清河。靈鳴犢口。而屯氏河絕。

孝成建始四年。河決東郡金隄。先是清河都尉馮遂

奏言。郡承河上流。土壤輕脆。易傷頃。所以無大害者。

少屯氏河通兩川分流也。今屯氏河塞。靈鳴犢口又

益不利獨一川兼受數河之任雖高增隄防終不能
泄如有霖雨旬日不霽必盈溢九河故道今既滅難
明屯氏河新絕未久其處易浚可復浚以助大河泄
暴水備非常不豫修治北決病四五郡南決病十餘
郡然後憂之晚矣事下丞相御史以為方用度不足
可且勿浚至是大雨水十餘日河果大決於館陶及
東郡金隄凡灌四郡三十二縣水居地十五萬餘頃
深者三丈敗壞官亭室廩且四萬所

河平元年以王延世為河隄使者延世以竹落長四
丈大九圍盛以小石兩船夾載而下之三十六日隄

成
嘉四年勃海清河信都河水溢溢灌縣邑三十一
敗官亭民舍四萬餘所平陵李尋等奏言議者恒欲
求索九河故迹而穿之今因其自決可且勿塞以觀
水執何欲居之當稍自成川挑出沙土然後順天心
而圍之必有成功而用財力寡

哀帝初即位騎都尉平當使領河隄奏按經義治水
有決河深川而無隄防雍塞之文宜博求能浚川疏
河者待詔賈讓奏言治河有上中下三策古者立國
居民疆理土地必遺川澤之分

遺留也言川澤水所
流聚之處皆留而置

之不以為居室壘度水執所不及大川無防小水得入陂障
卑下以為汗澤使秋水多得有所休息左右游波寬
緩而不迫夫土之有川猶人之有口也治土而防其
川猶止兒啼而塞其口豈不遽止然其死可立而待
也故曰善為川者決之使道善為民者宣之使言蓋
隄防之作近起戰國雍防百川各以自利今行上策
徒冀州之民當水衝者決黎陽遮害亭放河使北入
海河西薄大山東薄金隄執不能遠泛濫暮月自定
難者將曰若如此敗壞城郭田廬塚墓以萬數百姓
怨恨咨難曰今瀕河十郡治隄歲費且萬萬及其大

決所殘無數如出數年治河之費以業所徙之民遵
古聖之法定山川之位使神人各處其所而不相姦
且大漢方制萬里豈其與水爭咫尺之地哉此功一
立河定民安千載無患故謂之上策若乃多穿漕渠
於冀州地使民得以溉田分殺水怒可從淇口以東
為石隄多張水門旱則開東方下水門溉冀州水則
開西方高門分河流通渠有三利填淤加肥利一未麥
更為秔稻利二轉漕舟船之便利三民田適治河隄亦成
此誠富國安民與利除害支數百歲故謂之中策若
乃繕完故隄增卑倍薄勞費無已數逢其害此最下

策

按古今言治河者蓋未有出賈讓此三策者
 平帝元始四年徵能治河者以百數其大略異者關
 並各人言河決率常於平原今德州東郡今東昌左右其地
 形下而土疏惡聞禹治河時本空此地秦漢以來河
 決南北不過百八十里可空此地勿以為官亭民室
 韓牧以為可略於禹貢九河處穿為四五宜有益王
 橫言河入勃海地高於韓牧所欲穿處往者海溢西
 南出寢數百里九河之地已為海所漸天禹之行河
 水本從西山下東北去周譜世統云定王五年河徙

則今所行非禹之所穿也又秦攻魏決河灌之決處
 遂大一復補宜更開空使緣西山足乘高地而東
 北入海乃無水災司空掾桓譚典其議為甄豐言凡
 此數者必有一是宜詳考驗皆可豫見計定然後舉
 事費不過數億萬亦可以事諸浮食無產業民衣食
 縣官而為之作乃兩便

臣按西漢一代治河之策盡見於此大約不過
 數說或築堤以塞之或開渠以疏之或作竹落
 而下以石或聽其自決以殺其勢或欲徙民居
 於河入海或欲穿水門以殺水勢或欲空河流

所注之地。或欲尋九河故道。桓譚謂數說必有
一是。詳加考驗。豫見計定。然後舉事。以今觀之。
古今言治河者。皆莫出賈讓三策。其所以治之
之法。又莫出元賈魯疏濬塞之三法焉。

宋史河入中國。行大行西曲折山間。不能為大患。既
出大伾東更平地二千餘里。特以隄防為之限。夏秋
霖潦百川所會。不免決溢。而大名鄆澶滑孟濮齊淄
滄棗濱德博懷衛鄭等郡。及開封。往往受其害。於是
詔命諸州長吏兼河隄。使防塞之法甚備。而決溢之
患。特有說者。謂河隨時漲落。自立春後。凍解候人量

水初至。凡一寸。則夏秋當至一尺。頗為信驗。謂之信
水。非時暴漲。謂之客水。隨決隨塞。瀕河之民苦之。
仁宗至和二年。河決大名館陶。殿中丞李仲昌請自
澶州商胡河穿六塔渠入橫隴故道。以披其勢。富弼
是其策。詔發三十萬丁脩六塔河。以回河道。以仲昌
提舉河渠。仲昌塞商胡北流入六塔河。不能容。明年
復決。水死者數千萬人。

歐陽脩曰。絲障洪水九年無功。禹得洪範五行之
書。知水潤下之性。乃因水之流。疏而就下。水患乃
息。然則以大禹之功。不能障塞。但能因勢而疏決。

爾今欲逆水性障而塞之奪洪河之正流使人力
幹而回注此大禹之所不能此其必不可者也

熙寧十年河大決於澶州曹村北流斷絕河道南徙
東匯於梁山張澤灤分為二派一合南清河入於淮
一合北清河入於海凡灌郡縣四十五而濮齊鄆徐
尤甚壞田逾三十萬頃

臣按此黃河入淮之始然此特其支流由汴入
泗至清河口入淮者耳

又劉彝程昉言二股河北流今已閉塞然御河水由
冀州下流尚當疏導以絕河患

元至大三年河北河南道廉訪司言黃河伏槽之時
水勢似寬觀之不足為害一遇霖潦湍浪迅猛自孟
津以東土性疏薄兼帶沙澗一失導洩之功崩潰決
溢可立而待河至杞縣三汜口播而為三蓋亦有年
其後二汜湮塞三河之水合而為一下流既不通暢
自然上溢為災即今水勢趨下有復鉅野梁山之意
蓋河性遷徙無常苟不預防不出數年曹濮濟鄆蒙
害必矣宜妙選廉幹深知水利之人專職其事頗為
巡視謹其防護職掌既專則事功可立較之河已決
溢民已被害然後鹵莽脩治以勞民者不同矣

至正四年夏久雨河溢決堤並河郡邑濟寧單州虞城碭山金鄉魚臺豐沛定陶楚丘武城以至曹州東明鉅野鄆城嘉祥汶上任城等處皆罹水患水勢北侵安山沿入會通運河其後集群議都漕運使賈魯議欲䟽塞並舉挽河使東行以復故道丞相脫脫驛其策以魯為總治河防使發民丁十五萬人自四月至十一月諸掃諸隄成河乃復故道南匯于淮又東入于海

歐陽玄曰治河一也有䟽有濬有塞三者異焉醜河之流因而導之謂之䟽去河之淤因而深之謂

之濬抑河之暴因而扼之謂之塞又曰賈魯有言水工之功視土工之功為難中流之功視河濱之功為難決河口視中流又難北岸之功視南岸為難用物之效草雖至柔柔能狎水水漬之生泥泥與草并力重如硃然維持夾輔纜索之功實多余闕曰中原之地平曠夷衍無洞庭彭蠡以為之匯故河嘗橫潰為患其勢非多為之委以殺其流未可以力勝也故禹之治河自大伾而下則析為三渠大陸而下則播為九河然後其委多河之大有所瀉而其力有所分而患可平也此禹治河之

道也。自周定王時，河始南徙，訖於漢，而禹之故道失矣。故西京時，受害特甚。雖以武帝之才，乘文景富慶之業，而一瓠子之微，終不能塞，而付之無可奈何。而後已。自瓠子再決，而其流為屯氏諸河，其後河入千乘，而德棗之河又播為八。漢人指以為太史馬頰者，是其委之多。河之大有所瀉，而力有所分，大抵偶合於禹所治河者。由是而訖東都至唐，河不為害者千數百年。至宋時，河又南決南渡，時又東南以入于淮。以河之大且力，惟一淮以為之委，無以瀉而分之。故今之河患，與武帝時無異。

自宋南渡時至今，謂始二百年而河旋北，乃其然也。建議者以為當築隄，起曹南，訖嘉祥，東西三百里，以障河之北流，則漸可圍以導之，使南朝堂從之，非以南為壑也。其慮以為河之北則會通之，漕廢予則以為河北而會通之，漕不廢，何也？漕以汶而不以河也。河北則汶水必微微，則吾有制而相之，亦可以舟。可以漕，書所謂浮于汶，達于河者，是也。蓋欲防鉅野而使河不妄行，俟河復千乘，然後相水之宜而脩治之。

臣按天地間為民害者，在天有旱潦之災，在地

有河海之患然兩賜之為旱潦也有時而人猶可先事以為之備若夫河海之患則有非人力所能為者矣雖非人力所能為而人君有志於為民者其忍坐視而付之無可柰何哉中國之小非一而黃河為大其源遠而高其流大而疾其質渾而濁其為患於中國也視諸水為甚焉自禹疏九河之後遷史河渠書述之詳矣臣請探厥本原自張騫使西域之後說者咸謂河出崑崙至元世祖始命其臣篤實者西窮河源得其源於吐蕃朶思甘之南曰星宿海四山之間

有泉近百泓匯而為澤登高望之若星宿然胡言所謂火敦腦兒也其地在中國西南直四川馬湖府之正西三千餘里雲南麗江府之西北一千五百里較之崑崙殆為近焉自西而東合諸河水其流寔大東北流分為九渡行二十日至大雪山名騰乞里塔即崑崙也繞崑崙之南折而東而北而西復繞崑崙之北又轉而東北行約二十餘日始入中國自貴德西寧之境至積石經河州東北流至蘭州北繞朔方上郡又東出境外經三受降城東勝等州又折東南出

龍門。過河中。抵潼關。東出三門。折津為孟津。過虎牢。而後奔放平壤。吞納小水以百數。勢益雄放。無崇山巨礪以防閑之。旁激奔潰。不遵禹跡。故虎牢迤東。距海口二三千。里恒被其害。方禹之道河。其河蓋自西而東。又轉而北。之東以入海焉。周定王五年。河徙巴。非禹之故道。漢元光三年。河徙東郡。更注勃海。繼決於瓠子。又決館陶。遂分為屯氏河。二河相並而行。元帝永光中。河水始分流於博州。屯氏河始塞。後二年。又決於平原。則東入齊。入青。以達於海。下流與濰川。

為一。宋熙寧十年。河又分為二。派一合南清河入淮。一合北清河入海。是時淮僅受河之少半耳。金之亡也。河始自開封北。衛州決入渦河。以合於淮。舊河在開封城北四十里。東至虞城。下達濟寧州界。

本朝洪武二十四年。河決原武之黑陽山。東經開封城北五里。又南行至項城。經潁州。潁上東至壽州。正陽鎮全入於淮。而故道遂游。永樂九年。復疏入故道。正統十三年。又決滎陽東。過開封城之西南。自是汴城在河之北矣。又東南經

陳留自亳入渦口。又經蒙城至懷遠東北而入于淮焉。抑通論之。周以前河之勢自西而東。而北。漢以後河之勢自西而北而東。宋以後迄于今。則自西而東而又之南矣。河之所至。害亦隨之。郵民患者。烏可不隨其所在而除之哉。禮曰。四瀆視諸侯。謂之瀆者。獨也。以其獨入於海。故江河淮濟皆名以瀆焉。今以一淮而受大黃河之全。蓋合二瀆而為一也。自宋以前河自入海。尚能為並河州郡之害。况今河淮合一。而清口又合沁泗沂三水以同歸於淮也。哉。曩時河水

猶有所瀆。如鉅野梁山等處。猶有所分。如屯氏赤河之類。雖以元人排河入淮。而東北入海之道。猶微有存焉者。今則以一淮而受衆水之歸。而無涓滴之滲漏矣。且我

朝建國幽燕。漕東南之粟。以實京師。必由濟博之境。則河決不可使之東行。一決而東。則漕渠乾涸。歲運不繼。其害非獨在民生。且移之國計矣。今日河南之境。自滎陽原武由西迤東。歷睢陽亳穎以迄於濠淮之境。民之受害而不聊生也。甚矣。坐視而不顧歟。則河患日大。民生日困。

失今不理則日甚一日或至於生他變設欲興
工動衆疏塞並舉則又恐費用不貲功未必成
而坐成困斃然則為今之計奈何孟子曰禹之
治水水之道也又曰禹之治水也行其所無事
也古今治水者要當以大禹為法禹一導河既
分一為九以分殺其洶湧之勢復合九為一以
迎合其奔放之衝萬世治水之法此其準則也
後世言治河者莫備於賈讓之三策然歷代所
用者不出其下策而於上中二策蓋罕用焉往
往違水之性逆水之勢而與水爭利其欲行也

強而塞之其欲止也強而通之惜微眇之費而
忘其所捐之六護已成之業而興夫難就之功
捐民力於無用糜民財於不貲苟顧目前違恤
其後非徒無利而反有以致其害因之以召禍
亂亦或有之顧又不如聽其自然而不治之之
為愈也臣愚以為今日河勢與前代不同前代
只是治河今則兼治淮矣前代只是欲除其害
今則兼資其用矣况今河流所經之處根本之
所在財賦之所出聲名文物之所會所謂中國
之脊者也。有非偏方僻邑所可比。烏可置之度

外而不預有以講究其利害哉臣願明詔有司
博求能浚川疏河者徵赴公車使各陳所見祥
加考驗預見計定必須十全然後用之夫計策
雖出於衆而剛斷則在於獨擇之審信之篤而
用之專然後能成功耳不然作舍道傍甲是乙
非又豈能有所成就哉臣觀宋儒朱熹有曰禹
之治水只是從低處下手下面之水盡殺則上
面之水漸淺臣因宋氏之言而求大禹之故深
信賈讓上中二策以為可行蓋今日河流所以
泛溢以為河南淮右無窮之害者良以兩瀆之

水既合為一衆山之水又併以歸加以連年霖
潦歲歲增益去冬之沮洳未乾嗣歲之潢潦繼
至疏之則無所於歸塞之則未易防遏遂使平
原匯為巨浸桑麻菽粟之場變為波浪魚鼈之
區可嘆也已伊欲得上流之消洩必先使下流
之疏通

國家誠能不惜棄地不惜動民舍小以成其大
棄少以就夫多權度其得失之孰急乘除其利
害之孰甚毅然必行不惑浮議擇任心膂之臣
委以便宜之權俾其治河流相地勢於其下流

迤東之地擇其便利之所就其汙下之處條為數河以分水勢又於所條支河之旁地堪種稻之處依江南法創為圩田多作水門引水以資灌溉河既分疏之後水勢自然消滅然後從下流而上於河身之中去其淤沙或推而盪滌之或挑而開通之使河身益深足以容水如是則中有所受不至於溢出而河之波不及於陸下有所納不至於東隘而河之委易達於海如是而又委任得人規置有法積以歲月因時制宜隨見長智則害日除而利日興河南淮右之民

庶其有瘳乎或曰若行此策是無故捐數百里膏腴之地其間破民廬舍壞民田園發人墳墓不止一處其如人怨何嗚呼天子以天下為家一視同仁在此猶在彼也普天之下何者而非王土顧其利害之乘除孰多孰寡爾為萬世計不顧一時為天下計不徇一方為萬民計不卹一人賈讓有言瀕河十郡治隄歲費萬萬及其大決所殘無數如出數年治河之費足以業其所徙之民大漢方制萬里豈與河爭咫尺之利哉臣亦以謂開封以南至于鳳陽每歲河水滄

沒中原膏腴之田。何止數十萬頃。今終於迤東之地。開為數河。所費近海斥鹵之地。多不過數萬頃而已。兩相比論。果孰多孰少。請於所開之河。偶值民居。則官給以地。而償其室廬。偶損民業。則官倍其償。而免其租稅。或與之價直。或助之工作。或徙之寬閑之鄉。或撥與新墾之田。民知上之所以勞動乎我者。非為私也。亦何怨之有哉。矧今鳳陽

帝鄉園陵所在。其所關係尤大。伏惟

聖明留意萬一臣言可采。或見之施行。不勝幸甚。

大德中。河決杞縣蒲口。河北河南肅政廉訪使尚文建言。長河萬里。西來其勢湍猛。至孟津而下。地平土疏。移徙不常。失禹故道。為中國患。不知幾千百年矣。自古治河。處得其當。則用力少。而患遲。事失其宜。則用力多。而患速。此不易之定論也。今陳留抵睢。東西百有餘里。南岸舊河口十一。已塞者二。自涸者六。通川者三。岸高於水。計六七尺。或四五尺。南岸故堤。其水比田高三四尺。或高下等。大槩南高於北。約八九尺。堤安得不壞。水安得不北也。蒲口今決。十有餘步。迅疾東行。得河舊瀆。行二百里。至歸德橫堤之下。復

合正流或強湮遏上決下潰功不可成揆今之計河
西郡縣順水之性遠築長垣以禦泛溢歸德徐邳民
避衝潰聽從安便被患之家宜於河南退灘地內給
付頃畝以為永業異時河決他所者亦如此亦一時
救荒之良策也蒲口不塞便朝廷從之會河朔郡縣
山東憲部爭言不塞則河北桑田盡為魚鱉之區塞
之便復從之明年蒲口復決塞河之役無歲無之是
後水北入復河故道竟如文言

臣按河為中原大害自古治之者未有能得上
策者也蓋以河自星宿海發源東入中國踰萬

里凡九折焉合華夷之水千流萬派以趨于海
其源之來也遠矣其水之積也衆矣夫以萬川
而歸于一壑所來之路孔多所收之門東隘而
欲其不泛溢難矣况孟津以下地平土疏易為
衝決而移徙不常也哉漢唐以來賈讓諸人言
治河者多隨時制宜之策在當時雖或可行而
今日未必皆便元時去今未遠地勢物力大段
相似尚文所建之策雖非百世經久之長計然
亦一時救弊之良方宜令河南藩憲每年循行
並河郡縣如文所言者相地所宜或築長垣以

禦泛溢。或開淤塞以通東隘。從民所便。或遷村落以避衝潰。或給退灘以償所失。如此雖不能使並河州郡百年無害。而被患居民亦可暫時蘇息矣。

以上除民之害。臣按天下之為民害者。非特一水也。水之在天下。非特一河也。流者若江海之類。滯者若湖陂之屬。或徙或決。或溢或潰。隄岸以之而崩。泉源以之而涸。沙土由是而淤。畛域由是而失。以蕩民居。以壞民田。皆能以為民害也。然多在邊徼。

之墟。寬開之野。曠僻之處。利害相半。或因害而得利。或此害而彼利。其所損有限。其所災有時。地勢有時而復。人力易得而脩。非若河之為河。亘中原之地。其所經行。皆是富庶之鄉。其所衝決。皆是膏腴之產。其為民害。比諸其他。尤大且久。故特以民之害歸焉。使凡有志於安民生。興民利者。知其害之有在。隨諸所在而除之。而視河以為準焉。



大學
身十七卷
二十九

